

关于《秦淮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 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 审查结果的报告

(2021年1月6日秦淮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主席团第二次会议通过)

各位代表：

南京市秦淮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区政府提出的《秦淮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以下简称《纲要草案》)，根据区人大财经委第十八次会议和本次会议代表的审议意见，并经主席团第二次会议通过，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关于秦淮区“十三五”规划执行情况的评价

“十三五”规划实施以来，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按照规划纲要提出的发展思路，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积极应对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努力克服诸多不利因素影响，坚持抓转型稳基础、抓质量促提升、抓项目增后劲、抓改革助开放、抓统筹重协调、抓民生促和谐，扎实推进各项工作，着力破解发展难题，秦淮发展取得显著成就。经济实力明显增强、百姓生活更加富足、城市生态持续变美、文明程度大幅提高、治理能力显著提升，秦淮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全区经济结构还不够优化，自主创新能力不足，产业现代化水平还不高；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仍需加强，重点区域、重大项目配套还不够完善；社会公共事业的投入和民生保障方面，离群众的期待还有差距。这些有待“十四五”期间进一步研究解决。

二、关于秦淮区“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审查意见

《纲要草案》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指示和全面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共南京市秦淮区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的要求，凝聚了区委区政府及社会各界的集体智慧，反映了全区人民加快发展、创造美好幸福生活的共同愿望。《纲要草案》明确了全区未来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总体格局、发展定位和主要任务，以及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提出的目标、任务，体现了前瞻性、政策性和可持续性，符合秦淮实际，经过全区共同努力是完全可以实现的。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建议本次大会批准《纲要草案》。

三、关于秦淮区“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编制的建议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是全区在新的起点上实现“两争一前列”的关键时期。为圆满完成规划的目标任务，推进远景目标的实现，提出如下建议：

一是在深化改革开放中谋求更大发展。认真总结“十三五”

期间重大改革经验，进一步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深化各领域改革，加快适应并积极融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把新发展理念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全领域，依托区域资源禀赋，发挥区域基础优势，强化科技智慧赋能，将老城打造成为具有鲜明特色的“传统窗口”，将新城建设成为引领时尚元素的“现代标杆”。规划编制要提出更新的发展思路，谋划更多的具体项目，力争在更大坐标系中找到定位，成为更大格局中的关键环节和特色高地。

二是在优化经济结构中追求更高质量。坚守实体经济根本地位，突出数字化牵引和产业转型，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推动产业集群化高端化发展，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强经济工作一体化统筹，推动商贸业由传统向现代转型升级，坚持传统金融与新兴金融并重，推动文化旅游产业跨界融合发展，鼓励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提高传统产业的发展质量和竞争力。大力培育认知物联网、车联网、人工智能、大健康等一批未来产业，加快发展现代都市工业。推动四大功能板块均衡发展、能级提高，为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强有力支撑。

三是在坚持共建共享中补齐民生短板。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持续提高居民收入水平。完善城市功能，继续加强水环境治理，推进“最干净城区”打造。推进养老、医疗保险从制度全覆盖转向人员全覆盖，加强特殊群体及低保等救助工作的统筹，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救助水平。提高基本公共服务的质量和水平，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教育、医疗、卫生等方面高质量需求，

促进人民群众关心的住房保障、食品安全、垃圾分类等热点、难点问题的解决。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加强公共文化服务精准供给，让人民群众普遍感受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成果。

四是在推进依法治区中体现公平正义。以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落脚点，以推进“两赋两强”、“双做双增”集成改革为切入点，加强系统、依法、综合、源头治理，不断提高基层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加快建立健全平安建设协调机制，深化落实社会治理体系、治安防控体系、社会治安重点整治等平安建设各项重点工作。依法加强和完善对各类权利及相关权益的保护，完善社会发展、民生保障、生态保护等各项制度，通过严格执法和公正司法确保市场主体权利、机会、规则平等，通过加强法治，引领和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实现。

“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是秦淮发展的宏伟蓝图和行动纲领，区政府及相关部门要精心组织规划编制与实施，做好区规划与省市规划、总体规划与专项规划、五年规划与年度计划的衔接，科学设置规划的指标与措施。要强化规划实施的督促检查，妥善解决规划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在党中央和省市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上下要凝心聚力、创新实干，为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努力奋斗。